

中共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文件

楚文旅党组发〔2021〕14号

中共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关于刘英龙等同志任免职务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中共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 2021 年 5 月 30 日会议研究，并按程序报中共楚雄州委组织部同意，决定如下：

刘英龙 任州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主任；

杨晓媛 任州文化和旅游局离退休人员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 1 年），免去州文化和旅游行业党委办公室主任（副科）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罗彦 免去州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 2021 年 5 月 30 日起计算。

中共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
2021 年 7 月 26 日

